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營業收入	4	6,563,291	4,374,104
銷售成本		(6,598,202)	(4,260,576)
毛(損)利		(34,911)	113,52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331	119,733
就可出售投資確認的減值虧損		-	(162,499)
銷售開支		(60,851)	(17,5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4,004)	(155,093)
研究與開發開支		(118,425)	(72,265)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9,422)	(5,47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110	(2,301)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73)	(640)
除稅前虧損		(349,245)	(182,531)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678	(16,545)
期間虧損	6	(348,567)	(199,07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列至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u>6,073</u>	<u>-</u>
其後可能會重新列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70,527)	97,763
可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1,102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	(489)	1,759
應佔合營公司換算儲備	<u>(70)</u>	<u>200</u>
	<u>(71,086)</u>	<u>100,824</u>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65,013)</u>	<u>100,824</u>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413,580)</u>	<u>(98,252)</u>
分配至下列各項的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48,061)	(196,556)
非控股權益	<u>(506)</u>	<u>(2,520)</u>
	<u>(348,567)</u>	<u>(199,076)</u>
分配至下列各項的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12,914)	(96,099)
非控股權益	<u>(666)</u>	<u>(2,153)</u>
	<u>(413,580)</u>	<u>(98,252)</u>
每股虧損	8	
基本	<u>(4.3美仙)</u>	<u>(2.5美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994,997	974,236
投資物業		5,103	6,149
預付租賃款項		50,255	51,625
商譽		79,435	79,435
無形資產		5,468	10,158
可出售投資		-	190,1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股本工具		81,670	-
— 可換股票據	11	44,209	60,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股本工具		151,806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0,889	100,34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656	2,799
遞延稅項資產	10	58,460	43,932
購置預付租賃款項的按金		28,815	29,177
		1,603,763	1,548,046
流動資產			
存貨		1,285,877	1,024,61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2	3,147,297	3,776,6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短期投資		400,421	426,554
銀行存款		21,269	31,9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1,765	1,979,905
		6,846,629	7,239,63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3	4,127,318	4,644,463
合約負債		54,320	-
銀行借貸	14	1,244,170	712,600
撥備	15	119,425	96,896
應付稅項		109,470	125,036
		5,654,703	5,578,995
流動資產淨值		1,191,926	1,660,6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95,689	3,208,688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3,739	323,739
儲備		2,437,361	2,849,3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61,100	3,173,109
非控股權益		5,944	6,610
權益總額		2,767,044	3,179,71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	6,180	5,362
遞延收入	16	22,465	23,607
		28,645	28,969
		2,795,689	3,208,688

附註：

1.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進行審閱。無修訂意見的審閱報告將載入將寄交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可換股票據、衍生工具及短期投資）乃以公平值計量。

除因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形式付款的交易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構成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本公司根據與有關準則及修訂本相關的過渡條文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導致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所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變動。

3.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來自為客戶提供有關生產手機的製造服務(包括銷售貨品、付運服務及加工服務)及分銷收入。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初始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初始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因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以及相關詮釋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或無法比較。

3.1.1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概要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概無因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遭受重大影響。下文載列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確認金額作出的調整。並無計及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

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負債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 賬面值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影響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 賬面值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合約負債				
	先前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呈報的賬面值 千美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a、b	(4,644,463)	84,517	(4,559,946)
合約負債	a、b	-	(84,517)	(84,517)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涉及製造及分銷合約為數65,397,000美元的客戶墊款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原因是本集團有責任向其客戶轉交本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的貨品或服務。
-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涉及於Mango International(定義見附註11)的可換股票據投資為數19,120,000美元的遞延代價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原因是本集團有責任向Mango International轉交貨品。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本中期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無重大影響。下表就各受影響項目概述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影響。並無計及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

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的影響

	如前呈報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調整 千美元	並無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時的金額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4,127,318)	(54,320)	(4,181,638)
合約負債	(54,320)	54,320	-

3.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本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將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規定追溯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惟並無將有關規定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經取消確認的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乃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股權組成部分中確認而毋須重列比較數字。

因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或無法比較。

3.2.1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概要

下表說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受制於預期信貸虧損的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附註	可出售投資 千美元	指定為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美元	按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規定		攤銷成本 (先前分類為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美元	重估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本工具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經審核)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90,187	486,554	-	-	5,591,980	86,388	1,204,626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重新分類							
自可出售	a	(190,187)	-	107,273	82,914	(103,402)	103,402
自指定為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b	-	(486,554)	486,554	-	-	-
重新計量							
自成本減值分類至 公平值	a	-	-	-	905	905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的期初結餘(未經審核)							
	-	-	593,827	83,819	5,591,980	(16,109)	1,308,028

* 有關金額指可換股票據及短期投資。

(a) 可出售投資

自可出售權益投資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先前分類為可出售投資的若干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其中73,334,000美元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值計量的無報價權益投資有關，及9,580,000美元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有關。此等投資並未持作買賣，亦預期不會在可見將來出售。此舉導致計入可出售投資的82,914,000美元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與先前按成本減值列賬的無報價權益投資有關的公平值收益905,000美元調整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重估儲備。與先前按公平值列賬的上市權益投資有關的公平值收益4,705,000美元繼續於重估儲備累計。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26,593,000美元已自保留溢利轉撥至重估儲備。

自可出售權益投資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本集團餘下權益投資107,273,000美元自可出售投資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先前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有關的公平值收益76,809,000美元自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

(b) 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初始應用日期，本集團不再就可換股票據及短期投資應用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原因為此等金融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故須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因此，可換股票據及短期投資的公平值分別為60,000,000美元及426,554,000美元，自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c)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整個可使用年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分組。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備抵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並無就保留溢利確認額外信貸虧損備抵，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金額並不重大。

3.3 應用所有新訂準則對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實體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須重列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下表列示就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美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重列)
可出售投資	190,187	-	(190,18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股本工具	-	-	107,273	107,2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工具	-	-	83,819	83,819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4,644,463)	84,517	-	(4,559,946)
合約負債	-	(84,517)	-	(84,517)
重估儲備	(86,388)	-	102,497	16,109
保留溢利	<u>(1,204,626)</u>	<u>-</u>	<u>(103,402)</u>	<u>(1,308,028)</u>

3.4 主要會計判斷

除下述者外，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主要會計判斷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時所披露者相同。

確認收益的時間

釐定就本集團所製造並無其他用途的貨品所確認收益的時間時，本公司董事已根據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考慮本集團就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的權利。在本集團權利出現變動的情況下，有關收益的時間或有所改變。

4.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即行政總裁)審閱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類，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的營運按客戶所在地區分為三個營運分類—亞洲、歐洲及美洲。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為客戶提供有關生產手機的製造服務及分銷收入分別為6,512,335,000美元及50,956,000美元(二零一七年：4,297,532,000美元及76,572,000美元)。

按營運及呈報分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外部銷售)		
亞洲	5,567,823	3,850,136
歐洲	925,458	471,176
美洲	70,010	52,792
	<u>6,563,291</u>	<u>4,374,104</u>
分類溢利(虧損)		
亞洲	42,672	99,211
歐洲	(126,527)	4,861
美洲	4,695	3,926
	<u>(79,160)</u>	<u>107,998</u>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9,261)	107,741
就可出售投資確認的減值虧損	-	(162,49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4,004)	(155,093)
研究與開發開支	(118,425)	(72,265)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9,422)	(5,47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100	(2,301)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73)	(640)
	<u>(349,245)</u>	<u>(182,531)</u>

本集團向亞洲客戶的銷售額主要來自計入亞洲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計入歐洲的芬蘭。

分類溢利(虧損)乃指各分類所賺取的毛利(所產生的毛損)以及服務收入(計入其他收入)並扣除所有銷售開支。此乃向行政總裁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基準。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稅項開支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	—	—
— 其他司法管轄區	14,137	29,318
	<u>14,137</u>	<u>29,318</u>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	—	—
— 其他司法管轄區	83	(6,110)
	<u>83</u>	<u>(6,110)</u>
遞延稅項(附註10)		
本期間	(15,299)	(6,663)
稅率變動	401	—
	<u>(14,898)</u>	<u>(6,663)</u>
	<u>(678)</u>	<u>16,545</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當中介紹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納入法例，並於翌日刊憲。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法團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繳稅，而超出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繳稅。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其他不符合資格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稅的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單一稅率16.5%繳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單一稅率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稅項開支主要包括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中國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本公司其中三家中國附屬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可於三年內(即自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起生效)獲減稅，稅率由25%減至15%。此外，根據中國的「西部大開發」運動，本公司其中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優惠稅率15%。除該等附屬公司外，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6. 期間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攤銷	4,750	3,904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665	4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505	77,755
投資物業折舊	561	305
	<u>90,481</u>	<u>82,457</u>
折舊及攤銷總額	90,481	82,457
減：資本化為存貨的折舊及攤銷	(70,406)	(54,055)
減：計入研究與開發開支的折舊及攤銷	(2,534)	(2,166)
	<u>17,541</u>	<u>26,236</u>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453,844	4,188,270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的收益	-	(9,996)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544)	22,425
保用撥備	48,644	13,916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95,714	58,390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57	(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短期投資產生的淨收益	(9,29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工具產生的淨虧損	25,591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6,421)	(18,822)
	<u>(16,421)</u>	<u>(18,822)</u>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0.00526美元	-	42,000
特別股息－每股0.01252美元	-	100,000
	<u>-</u>	<u>142,000</u>
	<u>-</u>	<u>142,000</u>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虧損	<u>(348,061)</u>	<u>(196,55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93,480,291</u>	<u>7,924,810,443</u>

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股份獎勵獲行使，原因為假設行使未行使股份獎勵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股份獎勵。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購置約125,83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538,000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本集團出售及撇銷賬面值合共為5,418,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347,000美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5,962,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22,000美元)，因而錄得出售及撇銷收益544,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22,425,000美元，主要為閒置電腦設備的一次性撇銷)。

10. 遞延稅項

下列為於期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存貨以及 應收貿易及 其他賬款的 備抵 千美元	保用撥備 千美元	加速稅項 折舊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遞延收入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附註)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7,131)	(4,202)	7,100	(1,037)	(5,004)	(18,362)	(28,636)
期內(計入)扣除損益	(4,480)	767	3,593	(2,776)	181	(3,948)	(6,663)
匯兌調整	(275)	(100)	567	(313)	(116)	(1,418)	(1,65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1,886)</u>	<u>(3,535)</u>	<u>11,260</u>	<u>(4,126)</u>	<u>(4,939)</u>	<u>(23,728)</u>	<u>(36,954)</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3,098)	(17,498)	11,190	(2,514)	(5,120)	(11,530)	(38,570)
期內扣除(計入)損益	770	(3,019)	(5,425)	(237)	621	(8,009)	(15,299)
稅率變動的影響	64	8	-	-	-	329	401
匯兌調整	143	8	6	73	43	915	1,18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2,121)</u>	<u>(20,501)</u>	<u>5,771</u>	<u>(2,678)</u>	<u>(4,456)</u>	<u>(18,295)</u>	<u>(52,280)</u>

附註：其他主要指應計開支產生的暫時差額。

就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對銷。下列為就財務申報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對銷後)的分析：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58,460)	(43,932)
遞延稅項負債	<u>6,180</u>	<u>5,362</u>
	<u>(52,280)</u>	<u>(38,570)</u>

由於不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扣減可扣稅暫時差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確認存貨備抵、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保用撥備、遞延收入及其他應計開支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約125,975,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855,000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對銷未來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1,398,032,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5,147,000美元)。已就有關虧損約8,968,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79,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測日後溢利來源，或因不可能在其屆滿前有可動用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餘下的稅項虧損約1,389,064,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6,768,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二年前屆滿。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獲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未分派盈利約1,274,429,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8,638,000美元)所附帶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原因是本集團現時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

11. 可換股票據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於一項由Mang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Mango International」)發行的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原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60,000,000美元，不計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四日到期。為換取原可換股票據，本集團須於Mango International提出要求時向Mango International交付總值為60,000,000美元的存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本集團與Mango International簽署附件(「附件」)以將原可換股票據的到期日延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到期日」)及修訂原可換股票據的若干條款。根據附件，原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變動為(i) 60,000,000美元與(ii)本集團已交付的存貨另加任何向Mango International交付的額外存貨的總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可換股票據」)。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已取消確認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的合約負債17,802,000美元及原可換股票據，並已確認本金額為42,198,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後，已向Mango International交付總值2,011,000美元存貨，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進一步增至44,209,000美元。

本集團及Mango International有權於發行日期後直至到期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要求將原可換股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全部或部分轉換為Mango International的普通股，惟前提是Mango International或本集團須於事前作出書面同意，有關轉換方會生效。然而，根據附件，倘可換股票據於到期日仍有任何未償還本金額，則可換股票據的全部未償還本金額將不再自動轉換為Mango International的普通股，除非本集團與Mango International書面互相協定則作別論。取而代之，於到期日，本集團將有權選擇(i)要求Mango International償付未償還本金額及悉數贖回可換股票據；或(ii)轉換普通股。然而，於轉換前，Mango International將有權選擇(i)依舊按所償付未償還本金額部分於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至償付日期期間按年利率7%單息計算的應計溢價(「溢價」)償付未償還本金額及悉數贖回可換股票據；或(ii)落實將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Mango International的普通股及償付Mango International選擇不按溢價轉換的餘下未償還本金額(如有)。

12.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621,490	3,462,072
減：呆賬備抵	(890)	(903)
	<u>2,620,600</u>	<u>3,461,169</u>
其他可收回稅項	383,794	169,564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u>142,903</u>	<u>145,870</u>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總額	<u><u>3,147,297</u></u>	<u><u>3,776,603</u></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惟若干具有良好業績往來記錄的客戶可獲授較長的信貸期除外。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各自收益的確認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備抵)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90日	2,594,716	3,404,202
91-180日	13,662	41,405
181-360日	9,341	9,776
超過360日	<u>2,881</u>	<u>5,786</u>
	<u><u>2,620,600</u></u>	<u><u>3,461,169</u></u>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根據對其應收貿易賬款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計提減值備抵890,000美元。

減值備抵

於本中期期間，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備抵變動如下。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03
匯兌調整	(9)
撤銷款項	(61)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u>57</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u>890</u></u>

*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用過渡法，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13.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3,288,344	3,693,69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838,974	931,650
遞延代價(附註)	<u>-</u>	<u>19,120</u>
	<u><u>4,127,318</u></u>	<u><u>4,644,463</u></u>

附註：有關金額指本集團將就原可換股票據的代價向Mango International交付的存貨總值，詳情載於附註11。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90日	3,067,626	3,616,960
91-180日	149,989	47,979
181-360日	46,438	19,900
超過360日	<u>24,291</u>	<u>8,854</u>
	<u><u>3,288,344</u></u>	<u><u>3,693,693</u></u>

14. 銀行借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u>1,244,170</u>	<u>712,600</u>
按貨幣劃分的銀行借貸分析：		
美元	<u>1,244,170</u>	<u>712,600</u>

於報告期末的銀行借貸均為無抵押、原到期日為一至三個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至六個月)、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年利率介乎2.43%至2.79%(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至2.40%)計息。

15. 撥備

	保用撥備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1,172
匯兌調整	1,022
年內撥備	87,680
使用撥備	<u>(12,978)</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896
匯兌調整	(248)
期內撥備	48,644
使用撥備	<u>(25,867)</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119,425</u>

保用撥備乃指管理層就本集團給予手機產品十二至二十四個月保用所須承擔責任，根據以往經驗及業內的次品平均比率而作出的最佳估計。

16. 遞延收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政府津貼	<u>22,465</u>	<u>23,607</u>

授予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政府津貼乃於相關可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撥為收入。

17. 可予抵銷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載披露資料包括於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抵銷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力，以抵銷在同一銀行於同日到期結算的若干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該等結餘。

可予抵銷的金融資產／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千美元	於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報表 抵銷的已確認 金融(負債) 資產總額 千美元	於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報表 呈列的 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千美元
銀行結餘	<u>1,041,707</u>	<u>(1,041,707)</u>	<u>-</u>
銀行借貸	<u>(1,041,707)</u>	<u>1,041,707</u>	<u>-</u>
應收利息	<u>9,384</u>	<u>(7,828)</u>	<u>1,556</u>
應付利息	<u>(7,828)</u>	<u>7,828</u>	<u>-</u>
可予抵銷的金融資產／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千美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報表 抵銷的已確認 金融(負債) 資產總額 千美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報表 呈列的 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千美元
銀行結餘	<u>755,327</u>	<u>(755,327)</u>	<u>-</u>
銀行借貸	<u>(755,327)</u>	<u>755,327</u>	<u>-</u>
應收利息	<u>8,372</u>	<u>(7,060)</u>	<u>1,312</u>
應付利息	<u>(7,060)</u>	<u>7,060</u>	<u>-</u>

期內，利息收入淨額1,43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60,000美元)根據上述安排計入利息收入。

重要提示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的綜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根據相關財務準則審閱。本集團過往營運業績存在波動，且可能於未來從一個期間至另一期間持續波動(可能屬大幅波動)。因此，本集團於任何期間的營運業績不應被視為任何未來期間預期業績的指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刊發的盈利警告及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有關最近盈利警告的額外內幕消息提述該等不利因素，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面對的具挑戰性情況將於二零一八年餘下時間持續。於下文「展望」一節亦提及，基於對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現時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本公司明白本集團可能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並因而於二零一八年全年)錄得綜合淨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錄得綜合淨虧損525,394,000美元。

本公告載有關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商機及前景的期望及展望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並不構成本集團對未來業績的保證，並可因各種因素而導致本集團實際業績有別於(可能呈重大差異)前瞻性陳述所述者。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整體行業及宏觀經濟狀況變動(如貿易戰及政治狀況緊張)、貨幣市場變動(如加息及匯率波動)、資本市場變動、競爭、客戶需求及喜好變動、季節性需求、銷售及產品組合變動、商品價格變動、元件短缺、科技革新及市場／法律／監管／政府／稅務政策變動。此外，不時會出現新增風險，且管理層不可能預測一切有關風險因素或評估有關風險因素對我們業務的影響。本公司並無義務更新或修訂任何該等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任何期後事項或情況，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載適用規定另有規定者除外。

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開業及其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鴻海集團」)的附屬公司。鴻海為於台灣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並為領先全球手機業的垂直整合製造服務供應商，就手機及其他無線通訊裝置以及電子消費產品為客戶提供完整的端對端元件及製造及工程服務，包括獨特及創新的產品開發及設計、機構件(機構件可能出售予客戶或用作製造完整手機以交付客戶)、元件、PCBA(印刷電路板組裝)、整個系統組裝等、物流及分銷及供應鏈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於客戶鄰近地點提供的維修及其他售後服務。除手機外，本集團亦涉足其他無線通訊裝置及電子消費產品及配件，以及電子書閱讀器、平板電腦及語音互動產品等相關範疇。

本集團不僅向全球客戶提供製造支援，亦致力提供全系列具成本競爭優勢的服務，包括維修、物流及分銷服務，且本公司相信，該策略可讓本集團自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將有助本集團對其客戶的產品於整個使用年期內提供支援及縮短產品上市所需時間。

我們的客戶HMD global Oy(「HMD」)總部設於芬蘭埃斯波，為諾基亞品牌手機祖家以及以不同消費者及價格點為目標的諾基亞品牌智能手機及功能手機製造商，而對HMD的銷售計入歐洲分類。HMD承諾致力提供創新及優質產品，為諾基亞品牌手機及平板電腦的獨家特許授權商。HMD主要負責手機的品牌及知識產權管理、產品開發以及營銷策略。詳情請參閱下文「投資」一節。

討論及分析

與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頂尖國際品牌及中國品牌。因此，本集團的業務、研究與開發(「研發」)中心及製造設施以及手機維修及翻新設施橫跨亞太地區(如中國、印度、越南及台灣)以及美洲(包括墨西哥)，位置鄰近其客戶有助更便利地滿足彼等各自於當地的需要及加快該等客戶於市場推出產品。就本集團持續與客戶建立及發展長期關係及合作夥伴關係而言，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與Nokia Technologies Ltd.(「諾基亞」)及HMD訂立合作協議，旨在於諾基亞品牌手機及平板電腦範疇成功建立環球業務。自二零一七年起，隨著推出製造及分銷諾基亞品牌功能手機及智能手機的附屬物流及分銷業務(透過名為「TNS」的實體及均歸屬本集團旗下的相關實體(統稱「TNS」，為HMD的分銷商並管理供應鏈的零售關係及執行由HMD制定的區域營銷活動))，本集

團便一直製造該等裝置，並分銷至全球各地(尤其是透過其於中國、越南、印度、台灣及芬蘭的營運)的客戶及消費者，而HMD現已成為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整體而言，本集團的策略是自初步概念設計階段起直至生產程序結束止一直與客戶緊密合作，處理包括採購、開發及組裝以及服務各方面手機相關事宜，並為客戶及消費者提供整套具成本競爭優勢的垂直整合全球供應鏈解決方案。在此策略下，客戶可借助我們的供應鏈解決方案使彼等的產品於整個可使用年期內達至有關產品要求。

於本期間，本集團五大客戶(包括HMD)佔本集團該期間營業收入總額約90.2%，當中三名與本集團保持長期良好關係超過五年，餘下兩名客戶亦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超過一年。該五大客戶的排名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大致維持不變，惟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HMD的銷售額有所增長，故排名有所變動。該等主要客戶毋須承諾於某段期間內向我們採購的產品須達至若干價值或數量下限。於充滿活力的手機業，創新及提升用戶體驗至為重要，該等客戶或其產品喪失市場地位或市場地位出現任何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我們向該等客戶的銷售集中。我們依賴主要客戶意味著我們的業績直接受該等客戶於挑戰重重的手機業的表現所影響。由於手機業由主要業者主導，本集團難以與業務規模與現有主要客戶相若的新客戶建立關係。此外，我們制定生產設施以為新客戶生產定制產品及提供服務亦需時。倘我們轉向或增添新客戶，大約需要兩個月更改生產設施。鑑於手機市場飽和，本集團著重技術創新，以保證用戶體驗，並重視與客戶建立互惠互利關係，透過聘請具備工作熱誠的員工在達世界級水平的生產環境中工作，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向客戶提供符合環球標準的優質產品及服務，製造領先行業的最先進產品，為客戶定制服務及提供靈活彈性，讓客戶稱心滿意，同時繼續與彼等延伸、發展及建立更緊密關係及業務夥伴關係，長遠為本集團及客戶締造共同利益，確保本集團生產設備及設施運用得宜。在現今全球化的環境下，手機市場與其他多個行業處於類似情況，持續整合，已由少數領先業者抓緊較為重大的市場份額。作為手機業的OEM/ODM/IDM(原始設備製造/原始設計製造/創新設計製造)及製造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積極管理增長及集中風險，使兩者達至平衡。本集團相信，過往數年於拓闊客戶類別方面付出的努力及其成果反映其於迄今瞬息萬變的行業格局取得平衡的能力。由於銷售額的按年變動將反映本集團於上述方面所投放努力以及達至規模經濟及於充滿競爭的手機市場擴充規模並提高就ODM及IDM及IIDM(整合、創新、設計、製造)業務採購及購買元件及物料的議價能力的成效，故為財務關鍵績效指標之一。

Sharp Corporation為該等五大客戶之一，因屬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鴻海的緊密聯繫人而為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關連人士。本集團向Sharp Corporation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營業收入佔本集團本期間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營業收入總額約7.7%。

本集團授予主要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與授予其他客戶的信貸期一致。本期間的呆賬備抵為0.057百萬美元(相比二零一七年同期的呆賬備抵撥回為0.006百萬美元)，有關備抵僅在特定例外情況下及根據預期信貸備抵評估作出。就來自該等主要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所作其後結算已經審閱，且令人滿意，因而毋須於本期間計提額外撥備。

本集團採購團隊與逾3,000名供應商合作，彼等為本集團業務供應所需元件及其他物料，且當中大部分為與本集團建立長期穩定關係的信譽良好合資格認可供應商，藉此確保主要部件供應充足、維持強大的議價能力，及透過省時方式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採購優質物料，而毋須倚賴個別主要供應商。物料清單(BOM)成本控制至關重要。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原材料、電子元件及部件、顯示模組、相機模組、電池、外殼及包裝物料的供應商，而本集團一般根據產品的質量及可靠程度、技術能力及工程能力、按時交付、服務質素、價格競爭力、供應交易的商業條款及其客戶的特定要求以及業內聲譽挑選供應商。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本期間採購總額約63.1%。五大供應商當中四名與本集團建立長期良好關係超過五年，及餘下一名供應商與我們有業務往來超過三年。由於我們與該等主要供應商訂立的合約並無規定彼等須保留若干產能為我們生產供應品或向我們保證最低供應品數目，故我們將面對供應不穩的風險。儘管似乎集中向該等主要供應商採購，但由於備有充裕緩衝時間精心計劃採購需要，以應付任何可能出現的重大延誤，且市場上有大量可替代供應商供本集團選用，故我們不會面對供應商供應中斷的重大風險。我們相信，倘我們於有需要時轉換供應商，我們將毋須受重大成本或延誤影響。儘管市場上有大量潛在供應商供本集團選用，但基於主要供應商所提出採購流程方便及商業條款良好，故我們多年來一直集中向該等供應商採購。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鴻海為該等五大供應商之一，根據上市規則，其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鴻海應佔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本期間採購總額約9.2%。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另行刊發的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所載「本集團價值鏈」一節。

因應本集團依賴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所帶來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已拓闊客戶及供應商基礎，並已實施及保持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及企業風險管理制度，以評估及監控有關潛在風險。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內二零一七年企業管治報告書所載「問責及審核」一節。

僱員乃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故本集團一直致力吸引及留聘人才。本集團認為未來的成功將很大程度視乎其能否透過提供更平等的就業機會、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更合適的工作環境、更廣泛的客戶接觸面、更大規模的資源、培訓及崗位轉換，連同橫跨不同產品及業務線的更佳職業前景，持續吸引及留聘合資格僱員。本集團十分重視僱員的職業規劃及人才發展，鼓勵僱員參與內部及外部培訓計劃。內部培訓計劃包括提升僱員能力的核心能力及專業能力發展課程，而外部培訓課程包括由外界各方籌辦的研討會或會議，為僱員提供卓越培訓機會。本集團以提供安全、高效及融通的工作環境而自豪，重視員工的健康及福祉，並已實施適當的安排、培訓及指引，以確保工作環境健康安全。本集團的成功取決於其人才，專注於人才招聘、發展、獎勵及留任各方面的人力資本倡議及策略職工計劃。本集團已於中國及台灣建立並將繼續擴張其龐大且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以迎合業務增長的重大商機(如新技術及物料以及新客戶)，透過在其強大的製造及工程能力之上投資研發活動，以實行並執行客戶的相應研發要求。本集團致力重塑生產力，讓員工及組織更具靈活彈性、精簡工程流程、提高生產速度及效率以及簡化其組織結構。藉鼓勵僱員於工作中發揮創意、與客戶合作進行創新項目及支持初創公司在製造方面的發展(甚或作出股權投資)，本集團得以成功於採購、價值及設計工程及產品開發、質量管理、生產管理、維修服務、物流及分銷能力方面累積相關經驗。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93,408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779名)。於本期間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達270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213百萬美元及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為357百萬美元)，按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就有關諾基亞品牌產品的業務招聘、發展、獎勵及留聘人才。詳情請參閱下文「投資」及「展望」各節。本集團推行全面的薪酬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有關政策。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份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應付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不時經參考本公司的業績、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職務、彼等對本公司的貢獻及現行市場慣例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釐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所載「人力資本—本集團最重要的資產」一節。

業績及業務回顧

財務表現

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包括上述銷售額的按年變動、毛利率、淨利潤率及股本回報率。就同業分析而言，由於同業的業務策略、業務模式、客戶組合、營業收入及產品組合(機構件與系統組裝及其他非手機業務)、業務分類、定價政策、地區覆蓋範圍、成本結構各有不同，部分同業可能設有機構件及系統組裝業務以外的業務分類，故難以於綜合集團賬目層面直接比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確認綜合營業收入6,563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4,374百萬美元增加2,189百萬美元或50%。本期間淨虧損為349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淨虧損199百萬美元。本集團的淨虧損主要歸因於多項因素，包括下列因素：(1)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當時本集團錄得毛利16.8百萬美元及毛利率0.22%以及綜合淨虧損326.3百萬美元，包括就本集團其中一項於印度的投資計提的減值虧損撥備40百萬美元)所面對具挑戰性的情況於二零一八年持續；(2)本集團毛利率繼續受壓；(3)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討論及分析」一節內更詳盡闡述，與本集團IIDM業務(包括附屬物流及分銷服務)持續增長有關的開支增加；及(4)本集團外匯虧損增加(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外匯虧損為88.2百萬美元，對比本集團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則為外匯收益11.5百萬美元)；及(5)本集團投資組合包括於若干上市公司的投資，該等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其中若干投資的公平值透過有關股份當前所報股價計量，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本集團損益表列賬。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就該等投資錄得公平值虧損25.6百萬美元。上述第(1)、(2)及(3)項因素可能於二零一八年餘下時間持續。

製造業務的毛利及毛利率乃計量公司自營業收入(扣除銷售成本後)產生足以支付營運開支的金額所用一般財務關鍵績效指標。毛利百分比率越高代表控制銷售成本的能力越強，包括控制可變成本(如BOM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可變製造成本、雜項開支及回報率)及效率，藉此改善貢獻利潤率以支付固定雜項開支。業務盈利能力越高，便有越多溢利可供支付營運開支並最終歸屬股東。誠如下文所進一步詳盡解釋，由於我們的業績相當受到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所反映挑戰影響，故上述各項乃本集團業務的關鍵指標。本期間毛損為34.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虧損增加148.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毛利率下降。本期間毛利率為虧損0.53%，較去年同期收益2.6%為低。諾基亞品牌手機製造業務於二

二零一七年的毛利率須承受自諾基亞品牌智能手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開始大量生產以來的異常巨大壓力而有所下降，因HMD處於諾基亞品牌手機以第一代／輪產品回歸市場(特別是智能手機市場)初期。本集團的策略合作夥伴HMD可能須於競爭激烈的手機(特別是智能手機)市場推廣、發展及證明自己的實力，並建立生產線，此過程需要時間累積需求，並須進行營銷及公共關係定位以應對競爭。HMD針對不同消費者提供不同價格點的手機，並致力提供創新及優質產品，為消費者提供獨有價值，藉此提升品牌價值並有助維持客戶的長期愛戴。HMD必須確保產品質量、產品組合差異化及多樣化、有效的營銷活動及不斷提升大眾市場消費者對品牌的認識(而此等因素均將令HMD營運諾基亞品牌手機業務的成本上升)，務求維持於市場的競爭力。為於初始年度(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打入市場及爭奪市場份額，初代／輪智能手機的定價必須具競爭力、進取並貼近其競爭對手(早已於競爭激烈的手機市場佔據強大立足點並已建立客戶對品牌的長期愛戴)就類似產品採納的定價，因此，本集團必須以進取及具競爭力的價格向HMD出售產品，以維持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開始投資的HMD之間的長期持續合作，藉此長遠於IIDM業務取得成功。滲透定價乃產品初始定於低價以便迅速於早期轉用者方面佔據廣泛的市場份額及建立口碑的定價策略。該策略乃基於預期客戶會因價格低廉而轉用新品牌。滲透定價普遍與擴大市場份額及利用規模經濟或經驗的營銷目的掛鉤。諾基亞品牌手機亦須較競爭對手類似銷售定價的產品具備更佳硬件及技術規格，從而吸引消費者轉用諾基亞品牌手機，而此舉將無可避免令手機的物料成本增加，繼而導致智能手機的已售貨品成本高於售價，原因為尚無擴充能力，且本集團於此部分新增IIDM業務營運首年就採購元件及物料議價時處於弱勢，本集團亦需要時間開發及製造手機及根據IIDM業務模式經營新業務。由於HMD為歐洲公司，故此業務分部未如理想的業績大部分已反映於錄得虧損的歐洲分類(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第96頁附註5所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向Microsoft Mobile Oy(「Microsoft」)收購資產以來，經歷一年半營運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所面對具挑戰性的情況將於二零一八年持續，且智能手機的BOM成本維持高於售價。諾基亞品牌智能手機業務的產量仍為HMD成功的關鍵。然而，數量仍未大至足以帶動規模經濟，以使本集團的採購可透過整合供應商而僅向少量的合資格供應商作出採購，繼而讓本集團具備更強議價能力，以更具競爭力的價格進行大批量採購，逐步降低BOM成本。由於HMD目前經營業務所處手機市場接近飽和，故預期可能需要時間擴充日後的新世代產品。當我們的年度智能手

機出貨量超逾某個巨大指標時，則市場龍頭與我們之間便不存在任何BOM成本差距。就諾基亞品牌手機業務而言，本集團現時務必自行進行商品及計劃採購工作。為舒緩其於競爭激烈的手機市場面對的定價及毛利率下行壓力，BOM控制至為關鍵。手機BOM成本的關鍵推動力包括貨幣價值最高的六個項目，即平台芯片組、記憶體、顯示器、相機模組、外殼／外包及電池。記憶體的價格自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開始上漲，並於二零一七年持續至今，惟升幅於二零一八年逐漸收窄，而電池價格自二零一七年初起上漲。主要元件成本上漲已影響毛利率乃由於BOM成本上漲無法隨時轉嫁至客戶，原因為手機需求屬價格敏感性質，而TNS所出售手機零售價須具競爭力以打入市場及繼續爭取更多市場份額，同時增加手機出貨量及提高本集團採購方面的議價能力。不利因素包括智能手機的BOM成本、製造成本及質量保證成本，已影響本集團所製造並售予HMD的智能手機成本，且毛利率因促進策略合作而承受異常巨大壓力。就內部而言，本集團將繼續於計劃採購及商品採購方面投放充足資源，並尋找更多有能力的新供應商及於行政層面與供應商維持關係，從而獲得最佳技術、供應及價格支持並逐漸提升於供應商所佔地位。其他降低BOM成本措施包括基於最佳性價比設計主要部件、與供應商攜手合作及持續與行業成本領導者保持2-3%的較小差距。工程團隊現正借助二零一七年的經驗努力優化產品設計(包括BOM設計)及處理BOM成本競爭力事宜，同時推動產品創新。當然，組裝、測試程序、存貨及供應鏈管理與質量管理方面的內部營運效益亦須提高，從而提高回報率以降低生產成本，並對成本領導者的流程及外部EMS(電子製造服務)成本進行基準測試，藉此釐定本集團製造成本與回報率及效益方面的競爭力。另一方面，由於向全球各地分銷手機，故須處理有關滿足多個不同國家訂單需求方面的事宜，此舉將無可避免對我們傳統流線式生產程序構成重大影響，並會增加營運成本。整體而言，良好的供應商管理、供應鏈管理、生產管理、質量管理、滿足訂單需求及存貨管理對提升效能及成本控制至關重要。上述所有挑戰及對毛利率構成巨大壓力的因素以及未如理想的業績大部分已反映於錄得虧損的歐洲分類(請參閱「收益及分類資料」附註4)。

就TNS方面而言，其於第二個營運年度繼續拓闊產品組合併加強銷售方面的合作夥伴關係，並於銷售渠道增加投資，藉以推動產品由上一代型號過渡至新一代，同時降低銷售渠道存貨水平及推高智能手機數量。作為提高營運效能的部分措施，已降低TNS的營運開支及精簡TNS的營運架構以便提高其競爭力，並容許於增加營銷開支同時於銷售渠道投放更多資源。

除IIDM業務外，本集團的機構件及系統組裝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亦面對大量挑戰。機構件業界產能過剩，原因為同業於過往數年過度投資機械產能(如CNC(電腦數值控制)機械)，而系統組裝業務亦競爭激烈，且機構件(及機械)及系統組裝業務均面對異常巨大的價格及利潤率下行壓力。同時，我們的銷售及產品組合有所變動，而機構件業務亦有所下滑(部分由於產品組合由高端及中階產品變為低端產品)，惟銷售額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按年大幅增長，此乃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系統組裝業務(在諾基亞品牌手機業務之上)有所增長。機構件業務的同業為於大陸上市或於香港或台灣上市的公司，彼等已成為我們客戶的長期供應商，並與我們的客戶建立良好業務關係，彼等亦與並非本集團客戶的客戶有業務往來。彼等具體穩健的成本競爭力且兼具創意(如具備玻璃機構件產能)，且於各方面迅速壯大及提升競爭力，而其利潤率整體高於本集團。我們內部已研究五大競爭對手/同業的分析報告以及季度報告(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業績)及年報，研究結果顯示彼等的表現各有不同，但整體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下滑。該等同業的核心業務多樣，除機械業務外，彼等亦從事其他業務。就該五名同業而言，彼等的核心及其他業務以及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業績列示如下：(i)同業一為香港上市公司，其核心業務為聲學、光學觸覺應用。其機械業務規模相為較小，故其並無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報告另行披露機械業務，惟其闡述將繼續為較高端及中階安卓型號提供金屬機構件；(ii)同業二為香港上市公司，其業務包括製造手機元件(包括機構件/模組/鍵盤及電池充電器)，為手機原始設備製造商的EMS/ODM服務供應商，亦供應金屬、玻璃及陶瓷等各類設計。其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毛利率按年輕微下跌，與金屬機構件行業競爭激烈及金屬機構件行業的利潤率受壓的顧慮相符。新業務因仍處於初期而可能出現利潤率攤薄；(iii)同業三為深圳上市公司，其核心業務亦包括IMT(模內轉印)機構件及玻璃機構件以及防水元件。其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報告公佈第一季度的營業收入按年減少63%，及於二零一八年按季減少33%。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毛利率稍微高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的毛利率，而純利則按年下跌86%，其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業績欠佳的原因為該季度智能手機需求緩滯，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確認因投資於新產品及客戶而產生的相關成本及開支；(iv)同業四為香港上市公司，其業務包括流動通訊終端、數碼及光電產品(如精密移動手機金屬外觀、移動手機金屬框、精密屏蔽、微精密連接器)。其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刊發盈利警告，預計在高銷售額之下，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純利將按年增長介乎40%至50%，其亦指出金屬/IMT機構件/金屬框的毛利率分別為25%/25-30%/20-25%。其預期整體毛利率將因改善產品組合(更多IMT及金屬框產品)而持續增加；及(v)同業五為台灣上市公司，專注於輕金屬機構件行業，而其產品包括電腦、通訊及其他電子消費

產品。由於市場緩滯不前，其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業績未如理想，錄得毛利率2%及淨虧損8%（相對二零一七年則錄得毛利率16%及淨利潤率5%）。

隨著市場需要多功能、纖薄及環保的手機，金屬物料已成為趨勢並越來越受歡迎。除通風效能高及抗拉力強外，金屬物料亦令外觀更顯現代及時尚，反映機構件業務屬可持續發展業務，致使本集團現時致力改善現有技術及生產力；於流程及物料兩方面均有所創新；提升機械工程的核心能力及產能（對成功營運機構件業務至為重要）、回應客戶需求的質素及效率；加快、縮短模組製造週期及機構件業務的成本效益及效能；以及優化產品成本（如直接勞工成本及回報率及我們自家製造的模組及模具相對市價的基準成本）。中國國內的勞工成本已急速上升，然而，組裝線工人的效率未有相應提高，故中國的成本優勢不再可與東南亞其他國家相提並論。

OEM業務模式的系統組裝業務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模式，其行業門檻低，且毛利率亦低。就競爭分析而言，本集團僅賺取加工費及製造費，惟回報率、效能及質量差異方為降低客戶對價格敏感及發展長遠業務關係的關鍵要素。就印度業務而言，由於我們的系統組裝能力非常強大且具備來自PCBA的垂直整合可完成手機組裝，故我們的業務穩固。OEM業務同業包括台灣公司及美國公司。一名台灣同業兼直接競爭對手屬私人公司，故並無可得財務資料以作比較。其於初期設計製造小型手提裝置，後逐步轉向研發多媒體娛樂、寬頻傳輸及無線通訊，以於不同平台操作我們的手提產品。其亦提供多元產品設計服務，涵蓋產品設計服務、測試及認證服務以及生產諮詢三大方面。另一名同業為台灣上市公司，其提供各種計算機電子產品，亦從事開發、設計及製造上述產品的外圍設備及元件。提述其已刊發的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業績，其毛利率為3.3%及淨利潤率為0.7%（相對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的毛利率5.0%及淨利潤率1.6%）。其二零一七年年報亦提述市場競爭並特別指出計算機、電子消費產品及通訊產品之間的市場整合過程中，主要組裝公司現正自小型組裝公司爭奪更多市場份額。此外，中國供應商亦透過從上游元件業務滲透至下游組裝業務挑戰傳統由台灣供應商主導的組裝行業。其亦提述嚴重的價格競爭導致毛利率下跌的問題，原因為系統組裝行業的門檻較低，吸引大量競爭對手入行，造成行業競爭激烈。產品差異亦逐漸收窄，亦可能導致毛利率下跌。另一名同業為知名美國上市公司，為專注於向航天及國防、汽車、計算機、消費者、工業、基礎設施、醫療、清潔技術及移動手機原始設備製造商提供完整設計、工程及製造服務的電子製造服務(EMS)供應商。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

國公認會計原則)淨虧損為20百萬美元，而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經調整淨收入為150百萬美元(即淨利潤率為2.3%)。其於二零一七年年報提述市場競爭劇烈，並涉及多間公司，其中數間已佔據重大市場份額。其競爭對手包括多間國內及海外製造服務供應商，以及鑒於其本身產能及成本結構評估其能力的現有及潛在客戶。其所面對競爭尤其源自建基於亞洲的競爭對手，包括台灣原始設計製造(「ODM」)供應商，該等供應商於各個終端市場競爭，並佔據環球資訊科技硬件生產的重大份額。上述三名同業之間的比較顯示市場競爭確實激烈，且系統組裝業務／行業的經營利潤率亦實屬微薄。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外匯虧損88.2百萬美元，其中印度盧比(「印度盧比」)貶值為本集團須承受的最大匯兌風險。印度盧比兌美元(「美元」)已於本年度急速貶值，且迄今已貶值逾7%，導致本集團因結付以美元計值的應付賬款而產生匯兌虧損。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印度盧比因油價高企及印度選舉而進一步貶值。由於印度盧比與美元之間的利率不同，故進行印度盧比遠期對沖將帶來若干成本。倘有關貶值成為長期趨勢，則本集團可能需向我們的客戶尋求外匯補償。展望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印度盧比將維持於68-69的相對穩定水平，對比印度盧比的最高記錄為69。導致印度盧比貶值的兩個主要原因為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油價高企及地方選舉選情不明朗。現時俄羅斯及沙特阿拉伯或石油輸出國組織成員將增加其原油產出量，有望藉此調低油價及協助將印度盧比推向升值。印度地方選舉已經結束，且結果並不意外。另一項正面因素為美國與印度之間並無任何重大貿易赤字問題，有別於美國與中國之間的貿易戰。因此，本年度下半年的外匯風險應較低。

本期間的營運開支為313百萬美元，相對去年同期為245百萬美元。由於持續投資於與諾基亞品牌手機相關的IIDM業務，銷售開支及研發開支按年增加。銷售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營銷開支增加，如為提高分銷諾基亞品牌手機數量而就營銷智能手機產生的數碼及線下營銷及傳訊以及廣告開支、與外部業者合作所需開支以及推廣員及銷售員優惠等。一般及行政(「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花耗的專業費用(律師及會計師行)、招聘費用、應用程式系統的資訊科技服務及特許權費、會計系統的折舊及維護開支以及差旅及租金開支及薪金。然而，由於若干開支(如該等於二零一七年產生的專業費用及招聘費用)為非經常性開支，且於二零一八年並無產生該等開支，而二零一八年的工資成本及雜項開支亦有所減少，因此一般及行政開支按年下降。就研發開支而言，為維持競爭力及向客戶提供獨有價值，我們持續投資於產品創新。

純利及淨利潤率為計量盈利／虧損的財務關鍵績效指標，盈利／虧損乃從所賺取毛利扣減營運開支及其他虧損(例如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以及稅項及利息成本計算得出。其計量有關控制營運開支、優化稅項及利息成本以及減少其他各類虧損(例如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虧損)的能力。誠如上文所闡釋，該等為本集團業務的關鍵指標。基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為348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97百萬美元。本期間淨虧損率為5.3%，而去年同期則為淨利潤率4.49%。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淨虧損增加22.2百萬美元，而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淨虧損則為326.3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股本回報率(股本回報率，即回報的淨收入金額佔股東權益的百分比，以公司運用其股東的投資款項所能產生的溢利計量該公司的盈利能力)為負12.61%，而對比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回報率為負16.56%。本集團致力於本期間實現更佳股本回報率。

本期間所得稅抵免為0.7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所得稅開支為16.5百萬美元。所得稅抵免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溢利減少及遞延稅項資產撥備增加。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

本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為4.3美仙。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銷售

有賴於本集團持續發展及廣泛深耕集團中國及國際品牌客戶、致力於印度擴充產能，以及執行及發展有關諾基亞品牌產品的新增IIDM業務，自二零一七年起，本集團開始通過向HMD製造及銷售手機產生銷售收益，並自是次合作產生分銷服務收入，本集團亦得以成功於本期間提高低毛利率系統組裝的銷售額，惟本期間產品組合變動導致機構件業務的銷售額有所減少。此外，本集團將持續為國際品牌提供電子書閱讀器、平板電腦及語音互動產品等電子消費產品的系統組裝服務。此品牌現提供低價產品以打入市場。於二零一七年，由於IIDM業務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開始大幅增長，因此銷售額按年及按半年

急劇增加，而其中一名主要客戶的業務模式由純加工改為連工包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銷售額按年增長良好，而相比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銷售額並非巨大。然而，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由於IIDM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起開始快速增長，而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向若干其他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例如系統組裝及機構件業務)可能按年下跌，預期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銷售額按年增長將會放緩，因此，二零一八年全年銷售額按年增長將低於二零一七年全年銷售額按年增長合共為5,847百萬美元。

本集團透過製造功能手機開始為其國際品牌提供服務的業務。本集團受惠於智能手機的推出及其後普及應用均帶動智能手機外包服務的趨勢。過去數年，國際品牌及其他市場業者(如中國品牌)的市場佔有率持續重整，而本集團的客戶表現各有不同，且若干中國原始設備製造商的市場份額也急速改變，故本集團若干屬於國際品牌的主要客戶的市場佔有率於二零一六年急劇下跌，因此，若干客戶透過重組及自行生產徹底改變彼等的外包策略，削減先前與本集團建立的外包業務，而此舉直接打擊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的銷售。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競爭依然激烈，而價格及利潤率仍持續下跌。多間研究公司對未來智能手機出貨量增長維持謹慎態度。經參考領先研究公司的若干研究報告，我們得以了解未來手機出貨量增長的風險及憂慮。

根據國際數據資訊(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IDC)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發表的全球季度手機追蹤報告(Worldwide Quarterly Mobile Phone Tracker)，預測全球智能手機市場於二零一七年下跌0.3%後，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再次收縮，而於二零一九年及其後恢復增長。預測二零一八年智能手機出貨量下跌0.2%至14.62億部，較二零一七年14.65億部及二零一六年14.69億部有所下跌。報告提述出貨量下跌主要由於當代手機缺乏進一步創新，特別於已發展市場，手機更換週期愈來愈長，整體智能手機功能及設計已達到頂峰。於過去12至18個月內推出的大量超高端高價旗艦手機很大可能會於短期內暫緩手機升級週期。

損益(溢利及虧損)

隨著創新意念及技術的流轉，智能手機行業早已商品化。性質非常近似的產品已加劇市場競爭，此乃由於市場日趨分散，行業模塊結構降低新進業者加入市場的門檻，讓消費者可以經濟實惠的價格獲得高技術規格的產品。與電腦行業相似，智能手機行業的特點是模塊化。模塊設計的重要程度與行業創新迅速及合約製造相關，加上新進業者入行並能以低成本但高效率進行生產，模塊化已令行業競爭加劇。誠如上文「財務表現」及「銷售」兩節所述，於二零

一八年上半年，銷售按年增加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的系統組裝業務相應擴張。具體而言，誠如上文「財務表現」一節及下文「展望」一節所述，最大挑戰繼續為有關製造諾基亞品牌手機的IIDM業務以及製造及分銷諾基亞品牌手機，該兩個業務於增加銷售額方面面臨重重困難，且毛利率表現欠佳。記憶體及電池等若干主要元件的價格於一年多以來穩步上漲。同時，機構件行業產能過剩，導致機構件業務競爭激烈，加上系統組裝業務毛利疲弱以及製造成本不斷上升，所有該等因素對本集團構成定價壓力，因而亦無可避免對毛利率造成壓力。

整體而言，本集團致力透過加強自動化生產、提高資產使用率、優化產能、質量保證、質量監控及更嚴格控制製造費用，提升效能及維持良好及穩定的回報率。本集團的自動化工程團隊已持續在不同的製造工序中擴大自動化範圍，以減低勞工成本上漲所帶來的影響及提升效率。本集團憑藉其專責及專業的採購團隊，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採購物料。此外，鴻海集團亦持續就規模、穩健元件支援及穩定主要元件供應以及垂直整合供應鏈方面提供強大支援，以產生協同效應。受惠於鴻海集團的資源，本集團的外包能力更具靈活彈性。

地域分類(請參閱「收益及分類資料」附註4)

- 亞洲分類：

亞洲分類為本集團作出最大業績貢獻(以銷售營業額及分類溢利計)，有關情況將於二零一八年持續。本期間亞洲分類的收益為5,56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850百萬美元)增加44.6%，有關增長主要源自與中國品牌客戶及一個國際品牌進行的利潤率較低的OEM系統組裝業務的增長。有關本集團製造實體為於印度的HMD製造及組裝諾基亞品牌產品的IIDM業務亦錄得銷售額。於本期間，亞洲分類錄得盈利43百萬美元，少於去年同期錄得的盈利9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毛利率低。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的毛利(產生的虧損)及服務收入(計入其他收入)並扣除所有銷售開支。未來數月的利潤壓縮風險將會增加，乃由於亞洲分類銷售增長由低毛利率的系統組裝業務所推動。由於機構件行業競爭激烈及產能過剩，機構件業務的毛利率將於本年度(尤其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繼續受壓。在激烈的競爭環境下，中國智能手機市場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目標。多年前，本集團已在精簡歐洲廠區規模後將營運重心及資源轉移至亞洲分類(包括印度)，以便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亞洲分類(尤其是印度)的產能、能力、技

能及知名度，並開發更多新業務及客戶。本集團再次於印度積極開展業務，於印度的產能擴張亦繼續進行。除來自製造手機的銷售額外，HMD的分銷商TNS亦透過為HMD將本集團於亞洲(中國、印度及越南)製造的諾基亞品牌手機出售及分銷至亞洲及非洲新興市場而賺取分銷服務收入。

本集團繼續檢視其全球產能以優化資源及提高新興市場(如印度及越南)的產能，並進一步使其製造產能符合客戶的地域生產需求。本公司相信，亞太地區以外增長最大的地區將為中東、非洲及拉丁美洲。該三個地區的滲透率均相對較低，並且有龐大發展空間。鑒於上述良機，本集團已在印度設立和營運手機組裝廠多年，並於過去數年協助若干中國品牌客戶在印度及中國以外的海外市場發展業務，爭取更大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印度業務於本期間的銷售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77%，主要由於與印度一名中國品牌客戶進行的業務顯著增長以及開始製造諾基亞品牌手機。本集團於印度的廠房營運為印度最大合約製造商之一，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基礎設施及提高產能以期在印度吸納更多新中國客戶，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於其印度業務額外注資100百萬美元。TNS亦於印度經營業務，乃由於功能手機及智能手機於印度市場有良好發展潛力。

- 歐洲分類：

本期間歐洲分類錄得收益925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收益471百萬美元。本期間歐洲分類收益增加，乃由於本集團繼續就有關諾基亞品牌手機的IIDM業務於亞洲(中國、印度及越南)製造功能手機及智能手機，並向芬蘭公司HMD出售手機。然而，由於IIDM業務開始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大幅增長，因此與迄今相比，二零一七年六月銷售額相對減少。本期間此分類錄得虧損127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盈利5百萬美元。誠如上文「財務表現」及「損益」兩節所闡釋，有關諾基亞品牌手機的IIDM業務的毛利率表現尤其欠佳並錄得虧損，原因是價格競爭激烈，而於諾基亞品牌手機回歸市場時向終端市場的售價必須具競爭力，本集團作為HMD的合作夥伴，本集團所製造手機的售價及毛利率承受重壓，此乃由於業務仍處於凝聚動力及建立規模的階段，令本集團未能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向供應商採購，且BOM成本高於售價，故此就採購而言尚無規模經濟。於此階段，TNS透過歐洲市場為HMD出售及分銷若干手機而賺取分銷服務收入。歐洲分類

的表現急劇轉差，對本集團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故本集團須更密切監察，然後評估該分類虧蝕對本集團整體表現及現金流量造成的影響。

- 美洲分類：

至於美洲分類，由於失去市場佔有率和改變外包策略，本集團若干過往曾運送大量產品至美洲分類的主要客戶自二零一六年起減少於本集團下達訂單，故令美洲分類於二零一七年的銷售進一步縮減，繼而進一步對此分類的表現構成不利影響。於二零一八年，美洲分類於本期間錄得收益70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收益53百萬美元，按年增長乃由於向一名美國客戶的銷售增加。美洲分類於美國及墨西哥的實體的核心業務(包括現有及發展中的業務)主要提供向原始設備製造商及運營商提供智能手機的回收、維修及翻新服務，以及向小量美國客戶銷售手機。本期間錄得盈利5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盈利4百萬美元。美洲分類的表現對本集團的整體表現並無重大不利影響，原因是本集團將重心轉移至亞洲分類及歐洲分類的IIDM業務。美洲分類的銷售額及盈利自二零一六年起下跌，現時對本集團的整體銷售及利潤而言微不足道。

投資

基於下述各項投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價值並無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的5%，故就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認為該等投資均非重大投資。

本集團透過投資及併購(合併與收購)活動繼續提升其EMS及相關運送業務，從而鞏固本集團在移動手機製造業的主導地位。

於諾基亞品牌產品的新業務的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與Microsoft(作為賣方)及HMD(作為另一買方)訂立協議，以收購由Microsoft營運的功能手機業務若干資產，包括一所位於越南的製造廠房及於進行該功能手機業務時使用的若干其他資產，總代價為350百萬美元(其中20百萬美元須由HMD支付)。上述收購事項產生商譽79.4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層經審閱及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及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後，決定毋須就商譽進行減值。在透過以TNS營運的諾基亞品牌產品相關新業務方面，諾基亞、HMD及TNS之間的合作為各方提供框架，以於諾基亞品牌移動手機及平板電腦範疇建立成

功的全球化業務。根據是次合作，HMD獨家從事諾基亞品牌產品業務，而本集團已繼續與HMD開發業務，主要涉及根據HMD與本集團之間的製造協議及HMD與TNS之間的分銷安排於亞洲(中國、印度及越南)製造功能手機及智能手機及配件，致使HMD所購入的手機將由TNS分銷，而本集團可透過TNS產生更多營業收入及分銷服務收入，同時於其手機製造業務及運送服務提高其資產使用率、產能及能力。本公司知悉HMD的銳意計劃是成為手機及平板電腦市場中全球認可的一員。於本期間，本集團與HMD逐漸建立策略合作夥伴關係，且關係越來越密切，讓策略夥伴得以迅速行動，聯合處理及解決各項初期問題，從而更有效達致目標。由此可見本集團尤為於製造業務及研發能力方面的實力。

就與HMD業務的製造部分而言，我們現時於越南及印度製造功能手機，並於中國及印度製造智能手機。就損益表現方面而言，誠如上文「地域分類」一節所闡釋，挑戰處處，價格及利潤率壓力仍然十分巨大。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諾基亞品牌手機於全球250,000間以上的零售店出售，超過600名直接合作夥伴致力推動諾基亞品牌手機拓展全球版圖。憑藉對新產品組合投放熱情、精力及熱誠，全球粉絲對諾基亞新款安卓智能手機的反應非常熱烈。本公司透過其安卓智能手機產品組合，得以捕捉新一代諾基亞品牌手機用戶的心理。時至今日，購買諾基亞品牌手機的顧客當中有三分之二為年滿35歲以下。每五名顧客當中四名向親朋好友推薦諾基亞品牌智能手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以來，超過150,000,000人次瀏覽Nokia.com／手機網站。

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HMD開始向全球各地付運新一代產品組合Nokia 3.1、Nokia 6.1及8110 4G。HMD收到有關新一代產品的良好消費者反饋意見。最近，本公司於中國推出Nokia X6，為一款專為迎合新時代諾基亞品牌手機用戶而設的智能手機，首批Nokia X6於中國開售10秒內售罄。

新產品組合及營銷投資均有所增加。產品組合逐漸轉為智能手機，推高平均售價，令按年收入倍增。市場仍然充斥變動，繼續加快競爭變化。少數已發展市場早已步入衰退，消費者等待手機進一步創新並維持手機保有週期。對於市況下滑，製造商為銷售適當數量的裝置而面臨挑戰，進一步令競爭加劇。不論年底是否旺季，預期類似市場動態將會持續，或會輕微舒緩壓力。憑藉真正全球分銷網絡，並提供廣泛產品組合，包括低成本功能手機、價格相宜

低於100美元的智能手機以至高價位的Nokia 8 Sirocco，諾基亞品牌業務正適應競爭環境。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更多新產品將於全球推出，與上半年相比預期將有明顯強勁增長，乃由於主要銷售季節推動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向HMD投資62百萬美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的公告。誠如上文所載，HMD業務與本集團手機製造經驗的協同效應為本集團及其於HMD的投資帶來額外價值。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HMD的總投資相當於HMD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2%（按已兌換及全面攤薄基準計算）。本集團將其於HMD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本集團過去曾向一家於開曼群島登記的獲豁免有限合夥投資2.5百萬美元，該公司唯一業務為投資於HMD。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投資相當於該合夥約29.76%。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生效後，本集團將其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而由於二零一八年五月進行HMD系列A融資，該合夥確認投資公平值收益約123百萬美元，因此，本集團亦於二零一八年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收益約36.5百萬美元。

其他主要投資

基於互聯網及移動生態系統持續發展，本集團與多間穩健的移動應用程式及服務公司合作，透過實施「軟硬件整合」策略把握市場增長。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美图公司（「美图」，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1357）的股權投資為20.8百萬美元，該公司為一家領先的移動互聯網平台公司，專注於照片及視頻應用程式以及銷售自家品牌具優化自拍體驗的智能手機。美图不僅為照片增強應用程式，亦化身為照片社交平台，並計劃將業務拓展至遊戲、網絡文學，甚至夾娃娃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美图的總投資佔美图全部已發行股份約1.27%（按已兌換及全面攤薄基準計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生效後，於美图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28百萬美元公平值虧損於本期間損益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其公平值為48百萬美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0.57%。

本集團投資於Mang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Mango」），該公司提供智能電話以協助酒店透過訂製系統獲得更大利潤及了解旅客需要。繼本集團二零一五年投資後，Mango的業務擴展至全球若干主要旅遊地點，並與多家領先的酒店集團及高級酒店合作。Mango繼續增加合作酒店的規模，並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成功完成系列D集資，及時解決現金流緊張情況。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營運表現、貨幣化及現金流量。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Mango的總投資相當於Mango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8.23%（按已兌換及全面攤薄基準計算），入

賬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並須接受減值測試，惟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本集團於Mango的投資賬面值為70百萬美元，而Mango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發行的未償還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為44百萬美元，其本金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按出貨量作出修訂，分別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0.83%及0.52%。於本期間，概無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乃基於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估值師」)所進行估值使用公平值模型計算。於釐定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時，估值師已考慮Mango股份的近期交易市值。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向Hike Global Pte. Ltd. (「Hike」)，一家印度社交媒體應用程式開發商投資約50百萬美元。Hike設立一個具本土化時尚功能的個人即時通訊應用程式。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多個功能及內容的月活躍用戶及日活躍用戶並未符合Hike期望。本公司嘗試進行更多市場研究及用戶測試，以進一步改善核心產品的用戶體驗，從而可與WhatsApp及Facebook Messenger(於印度分別擁有超過200百萬月活躍用戶及超過250百萬月活躍用戶)等其他大型業者競爭。因此，為專注核心產品及優化資源，Hike亦縮減部分團隊及辦公室規模，包括付款及遊戲。有賴充足資金，Hike將不斷改進核心產品，特別是社交及內容，並嘗試於日後為用戶開發更有價值的產品及服務。基於二零一八年表現及就未來現金流量作出調整，本集團決定就其投資確認適當公平值虧損。有關金額乃按照估值師使用公平值模型所進行的估值計算。釐定於Hike的投資公平值時，估值師應用收入法。收入法被視為估值中合適的估值方法，乃由於其考慮Hike的未來增長潛力及公司特定事項。根據收入法，於估值中採納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法。貼現現金流量法為收入法中最基本及最重要的方法。於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時，主體資產於未來數年的自由現金流量乃按除稅後收入淨額加折舊及攤銷開支等非現金開支以及除稅後利息開支，再減去非現金收入、資本開支投資及營運資金淨額投資而釐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生效後，本集團將其於Hike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其他投資

本集團向Razer, Inc. (「Razer」，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1337)，一個全球領先的玩家生活潮流品牌，於三藩市及新加坡均設有總辦事處投資約5百萬美元。Razer為全球遊戲及電子競技社群其中一個最知名的品牌。Razer已設計及建立全球最大專為遊戲玩家而設且整合硬件、軟件及服務的生態系統。由於總體面對的遊戲玩家市場龐大且不斷增長及Razer具備結合品牌、生態系統及覆蓋範圍遍及全球的獨有優勢，本集團相信Razer將繼續擴大其產

品線並與本集團合作，為全球遊戲玩家帶來全面無縫遊戲體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生效後，於Razer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6百萬美元公平值虧損於本期間損益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其公平值為6百萬美元，相當於Razer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5%。

本集團投資於CEExchange, LLC (「CEx」)，該公司自二零一四年起於美國從事電子消費產品以舊換新及回購業務，於過去數年累積11.8百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CEx保持獲利，並重新開始與主要客戶磋商，嘗試提供更多服務，包括手機維修。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投資相當於CEx總股東權益的49%，其賬面值為8.4百萬美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總資產0.10%。

於過去數年，本集團亦向其他主要位於中國、印度及美國的公司作出若干投資，該等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本集團於中國的投資主要包括一家移動裝置及配件分銷商(該公司於中國的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及買賣)，以及一家自二零一五年初以來以雲系統為基礎的智能機械人營運商。本集團於印度的投資主要包括一家以數據驅動的廣告技術公司。本集團於美國的投資主要包括一家數碼攝影公司，該公司已開發一款專為嵌入智能手機及移動裝置而設的多鏡頭及多傳感器相機，以及一家由移動電話行業經驗豐富的專家領導的高端安卓智能電話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總值為151.8百萬美元，佔本集團總資產1.80%。

其他投資相關事宜

於本期間，除上文披露者外及按照現時可得資料，本集團並不知悉其主要投資涉及任何重大變動的情況，且本公司相信該等投資就目前而言，長遠前景樂觀。在如此動盪的股權投資市場，本集團的投資團隊一直保持審慎，持續監控所投資公司的表現及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現金消耗率及集資活動、相關宏觀經濟因素、競爭形勢、技術變動及創新、業務模式的可行性以及該等所投資公司管理團隊的執行能力。

本集團多年來一直保持穩健的現金流量，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未能預見的營運波動。為更有效動用現金及豐富投資組合，本集團一直積極發掘及評估可為本集團增值的潛在投資良機，而本集團將調整其投資策略，更為專注於手機相關硬件、軟件、銷售及營銷服務供應商以建立手機生態系統組合，包括但不限於IoT(物聯網)智能裝置、智能家居產品、網上遊戲或其他產品，透過與科技公司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產生協同效應。我們於釐定投資目標的吸引力時，會注重以下特點：互補技術是否輔助及支持本集團業務

營運；是否具備有利長遠增長前景；及企業文化是否與本集團契合。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的投資隊伍及將繼續招聘人才，並對具備相對低風險及長遠增長前景但可能經過多年方會變現的投資作出優先考慮。整體而言，本集團將審慎擴大其投資組合以創造協同效應，與此同時應對二零一八年可能不穩定的經濟環境及動盪的資本市場。

於本期間，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包括對本集團在海外投資、稅項、進出口、物流及分銷、外匯管制及知識產權等方面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載適用規定。

本集團一直於其主要營運地區即亞洲、美洲及歐洲中多國家經營(連同投資)。特別是，考慮到(其中包括)多個司法管轄區的商業及金融方面以及適用法律／監管規定，本集團的法律架構、投資架構、資金安排、業務模式、供應鏈及一般營運經已按具稅務效益、成本效益及穩健方式整理並完善。在此方面，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受中國、台灣、印度、越南、芬蘭、墨西哥及美洲不同的稅務制度影響，而適用不同的法律及法規，以及特定減免激勵。於本期間，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新頒布當地稅務法律及法規的重點概述如下：

中國

至於增值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已於全國實施增值稅改革，以取代之前的營業稅。增值稅已擴展至於中國境內或向中國銷售及進口貨物以及提供服務，包括建築業、房地產、金融業及消費者服務。統一單一增值稅制得以使早已身為增值稅納稅人的企業一般可就其向其他增值稅納稅人行業購買或使用的商品及服務申請進項增值稅抵免，而身為一般納稅人的企業可就其購買或使用的商品及服務申請進項增值稅抵免。於二零一八年展開的關稅戰震驚世界經濟。為避免回扣，並通過減輕企業稅負進一步刺激經濟增長，中國國務院決定降低現行增值稅稅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表新通告(財稅[2018]32號，或第32號通告)，將適用於製造商的增值稅稅率由17%降至16%。改革亦包括將增值稅制由三層轉為兩層稅率架構。因此，三層增值稅稅率17%(現為16%)、

11%及6% (不包括適用於小規模增值稅納稅人的3%)將合併為兩層。就企業而言，此增值稅改革為利好消息，對本集團有利，原因是國內採購所需現金將會減少。

同時亦有其他減稅措施。例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發表規定(財稅[2018]51號)，將最高可扣稅職工教育經費由佔薪金總額2.5%提高至8%。超出部分可於以後年度結轉作扣稅用途。年度扣稅率的新上限適用於二零一八年及其後年度。此外，為鼓勵研發方面的投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為研發活動新購置的設備或機器可即時享有100%企業所得稅減稅，前提為設備或機器各項目的單位價格個別少於人民幣5百萬元(先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4]64號為人民幣1百萬元)。就企業角度而言，該等減稅措施至少對本集團有利，在某程度上可減輕本集團的中國稅務開支。

美國

由於本集團業務所面對美國稅務風險較小，因此本集團認為美國稅務改革及減稅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太大影響。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考慮到有關轉讓定價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以確保營運模式及全球稅務事宜保持效率及可持續發展，以及備有充分稅務風險管理。於本期間，除上述者外，此等適用稅務法律及法規概無重大變動，以致對本集團的稅務開支構成重大影響，而本集團將繼續監控適用新訂及/或經修訂稅務法律及法規可能造成的影響及涵義。此外，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制定稅基侵蝕與利潤移轉行動計劃後，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全球及地方稅務發展。本集團致力妥善遵守因稅基侵蝕與利潤移轉行動計劃而引進或更新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地轉讓定價文件及按國家匯報責任引起的新增文件要求。就此目的而言，本集團屬於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鴻海的按國家匯報範圍。

本集團一直關注其主要業務營運所在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法律及監管發展步伐加速，並針對最新稅務、法律/監管及業務規定及環境持續審閱現有投資控股架構及營運以及業務模式及資本結構。在此方面，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已採取適當步驟(如諮詢法律顧問)，確保彼等各自知悉對其業務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當地法律及法規，並考慮該等有關其業務營運、業務模

式及價值鏈管理(如適用)的相關當地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相信其於重大方面符合相關適用當地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亦符合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載適用規定。

本集團亦已透過取得及維持必要的進出口許可證以及支付必要的進出口稅項及關稅，回應有關司法管轄區對元件或組裝產品實施的貿易限制。此外，本集團已遵守相關貨幣兌換限制以及外匯及外匯收入匯回管制。此外，本集團部份倚賴向其客戶提供技術先進的製造及生產過程及創新機械產品設計及開發的能力，因而一直保障本集團及其客戶各自的知識產權。

有關本集團遵守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請參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另行發行及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本集團將一直持續監察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遵守情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為1,99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0百萬美元)。自由現金流量(即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342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百萬美元)減資本開支12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開支及股息362百萬美元))為468百萬美元外流(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百萬美元外流)。自由現金流量於本期間略為改善。本集團有充裕現金支付其營運及投資。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對外借貸1,244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3百萬美元)除以總資產8,450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88百萬美元)的百分比表示，為14.7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1%)。所有對外借貸均以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計值。本集團按實際需求借貸，並無銀行已承諾的借貸融資及季節性借貸要求。所有未償還計息對外借貸的固定年利率均介乎2.43%至2.79%(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年利率介乎1.72%至2.4%)，原到期日為一至三個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至六個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342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144百萬美元，當中主要有126百萬美元為有關位於中國的本集團主要廠區的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開支，9百萬美元為提取的銀行存款，1,368百萬美元為購買短期投資，64百萬美元為購買權益投資，6百萬美元為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以及1,400百萬美元為結算短期投資的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532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淨額增加543百萬美元及支付利息11百萬美元。

外匯風險及相關對沖

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積極運用自然對沖法，透過如管理交易貨幣、提前及延遲付款以及應收款項管理等非財務方法管理其外幣風險。

此外，本集團不時訂立一般交易期間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來自以外幣計值的短期銀行借貸(一般交易期間為一至三個月)所引致的外幣風險。本集團亦會不時使用多種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9.7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百萬美元)。一般而言，資本承擔將由經營所得現金撥付。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

展望

智能手機出貨量的增長已達上限，並自二零一七年起持續放緩。儘管消費升級及行業創新仍會帶來機遇，但智能手機市場出現飽和的風險依然偏高。原始設備製造商之間以及供應鏈沿線的競爭將因而愈趨激烈，導致價格下跌並影響收入和利潤。美國總統特朗普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對價值340億美元的中國貨品開徵關稅，令全球兩大經濟體系的罵戰升溫，以致全面爆發貿易衝突。華府對中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的貨品清單所列包括黃豆、豬肉及電動汽車等價值340億美元的貨品徵收25%關稅，而中國亦就關稅迅即作出反擊，北京方面更將之稱為「經濟史上最大貿易戰」。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有關影響，幸而本集團現已於印度大規模設廠。

有關手機市場預測方面，請參閱「銷售」一節。從市場角度看，現今手機功能更廣泛及更耐用，令更換週期延長，故客戶毋須急於升級手機。市場呈現更成熟增長模式。於二零一八年，手機市場維持活躍及穩固，延續去年的增長趨勢。誠如上文所述，亞洲分類以中國為焦點，繼續為本集團作出最大業績貢獻。中國作為全球最大智能手機市場，五大品牌佔據82%市場份額，而其他原始設備製造商則緩慢增長。儘管中國市場正在萎縮，惟慶幸其將持續整合，五大品牌的規模將有助彼等的營運較其他小型業者維持更長時間。隨著智能手機市場飽和，中國供應商之間的競爭將更加激烈。若干中國原始設備製造商之間快速轉變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終端市場的整體預期需求以及日後對本集團所製造產品及所提供服務的需求。本集團客戶正努力爭取在飽和市場中獲得更大市場份額，而其產品於終端市場的定價必須非常具競爭力。為從客戶獲得足夠業務及與市場業者競爭，本集團必須切合並接受與主要客戶的低毛利率系統組裝業務。同樣地，誠如上文所述，機構件業務的利潤率亦受壓。

中國市場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放緩，導致若干主要中國品牌的整體增長下滑。該等品牌投資於中國以外的國家及地區，以抵銷國內市場的疲弱需求。目前，中國品牌擴充的主要市場為印度、東南亞、歐洲、中東及非洲。本集團已協助該等中國品牌拓展至海外市場及迅速國際化，而該等客戶有意借助本集團擴大彼等於印度及其他新興市場的業務覆蓋範圍。自二零一五年起，憑藉本集團在管理印度業務的行業領先經驗及所提供價值鏈大部分的廣泛服務，本集團一直在擴大其於印度當地的製造服務及元件供應鏈支援，以受惠於印度政府的「印度製造」倡議，繼而應對印度國內市場及出口需求。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宣佈，本集團已注資約100百萬美元以應付印度業務擴張及撥付所需額外營運資金。

至於產品方面，隨著創新意念及技術的普及，智能手機行業早已商品化，配備標準規格且性質非常近似的產品已加劇市場競爭，此乃由於市場日趨分散，行業模塊結構降低新進業者加入市場的門檻。智能手機的應用成熟，推動設計及功能與外觀方面的創新。智能手機玻璃表面及智能手機機構件的創新乃刺激消費者對智能手機需求的關鍵。金屬機構件製造為本集團的核心能力，故我們日後務必繼續投資並致力開發工程能力以及新技術及解決方案(如創新物料)。然而，機構件銷售的毛利率將無可避免轉差，原因為行業參與者於過往數年過度投資機械產能導致機械業務範疇產能過剩。預期機構件的銷售額及毛利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下跌。

智能手機行業充滿活力及競爭，增長下滑可能會導致行業整合，繼而可能導致出現具備重大合併資源與本集團競爭的較大及業務覆蓋地區更廣的競爭對手，並可能對供應鏈構成壓力。由於競爭仍然激烈，來自EMS/ODM/OEM同業的競爭被視為加劇對本集團業務造成的壓力，且可能出現新客戶增長緩慢而智能手機供應商增長迅速的情況。本集團亦面對來自其現有及潛在客戶的製造業務的競爭，該等客戶持續評估自家製造產品相對外判製造產品的優勢。所有該等發展均可能令本集團的銷售額及銷售組合及利潤率受壓、喪失接受其服務的市場、抑壓其溢利或虧損以及流失市場份額。為應付上述挑戰及不明朗因素，並舒緩毛利率價格下行的影響，本集團必須保持組織精簡並迅速作出業務及營運決策。為配合客戶產品推廣時間表及縮短上市所需時間，新產品開發所需週期必須縮減。儘管營業收入因系統組裝業務增加而有所增長，惟毛利率已備受壓力。

為應付客戶日益尖端的需求，本集團已持續進行產品研究及設計活動，以達至最具成本效益及持續的模式為其客戶製造產品，並專注協助其客戶進行產品創新、開發及提供製造解決方案，以進一步加強IDM能力。本集團已專責PD(產品開發)／PM(產品製造)及研發隊伍，開發全面智能及功能手機產品，革新工業設計、相機和語音應用程式，使本集團產品從市場競爭中脫穎而出，令本集團能夠搶佔全球手機市場份額。本集團已充分利用鴻海集團的優勢進行產品創新垂直整合。本集團的一站式購物服務及豐富資源(獲得鴻海集團的支援，提供規模、豐富經驗及主要元件的控制)，特別能吸引中國品牌。研發隊伍將繼續於工業設計、圖像和語音質量以及用戶體驗和人工智能技術方面創新發展，革新現有及全新手機產品，並專注於社交媒體的用戶體驗及生態系統建設。研發隊伍利用整個移動及可穿戴裝置產品組合，為消費者物聯網市場提供機會，並通過先進的語音用戶界面、更佳音效和視頻功能以使物聯網產品與別不同。本集團已進一步投資新技術的研發活動，以確保本公司取得未來業務增長動力，識別及應付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行業趨勢及競爭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宣佈其擬註冊成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稱為富智康(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資總額約為120百萬美元。富智康(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建議為手機相關軟體與硬體的開發、測試、系統集成以及提供應用服務及相關技術服務。該投資項目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台灣投資審議委員會批准，而我們正在設立新的法定實體。

有關諾基亞品牌產品的手機製造及分銷業務仍為最大的挑戰，而所面對的困難已於「財務表現」一節詳盡解釋。

HMD成功營運的關鍵因素在於準確預測產品提產及減產。因此得出的產品推廣進程釐定相關產量承諾(與潛在供應商的負債成本相關)，並決定市場策略的時間(與競爭產品上市相比的產品上市及聖誕節等假期前後的需求高峰)，反映HMD產品成功於市場定位並透過及時與相關營銷能力支援市場需求的能力攸關重要。消費者需求推動與可使用週期相對較短的個別產品的業務，故存在流失預期需求的固有風險。有關風險部分可藉本集團與TNS的合作中所持續作出跨供應鏈預測流程得以舒緩，亦可透過整合上游／下游合作夥伴及資訊，從而確保迅速交付物料及產品。HMD預期短期成功主要歸功於前線營銷及可負擔的智能手機市場分類，而長期的業務成功則須依賴於競爭最激烈的市場及高端產品方面取得領先市場地位。作為HMD的策略合作夥伴及優先供應商，新業務的銷量及相關利潤率將相當依賴HMD能否於諾基亞品牌產品業務取得成功。在初期階段向HMD出售的手機價格必須非常進取，且在建立規模並以較佳價格採購元件及部件以前，本集團的新業務毛利率須承受異常巨大壓力。倘銷量上升，在設計工程師及採購隊伍攜手努力下，預期本集團將於採購時具備更佳議價能力，而部分主要元件的定價將可隨時間逐步降低及毛利率表現將得以逐漸改善。於競爭異常劇烈的市場減低BOM成本確時需時，而HMD需要持續努力爭取市場份額，而商品價格上升在某程度上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此外，亦需要持續努力控制BOM成本及減少營運開支。在控制BOM成本方面，總括而言，我們已成功按季減低智能手機及功能手機的成本。本年度電池成本一直大幅上升，主要歸因於多項關鍵因素，包括全球鈷價上升、剛果政治局勢及貨幣影響(人民幣兌美元)。展望新一代／輪產品，更多產品將於計劃初期符合BOM目標，因此，相比過往年度推出的產品，我們將於二零一九年逐漸改善利潤率表現及成本透明度。於採購能力方面投放更多精力連同新的工作方式已大大改善正確成本、成本基準測試以及為各項產品選取合適解決方案及元件的透明度。我們亦已選用新供應商並作出正確分配決策，從而確保我們於每個季度皆取得最佳的可能性價比。供應商管理無法單獨地多方面受成本帶動，亦須釐定清晰的質量標準，以便建立質量文化及加強供應商質量管理程序以涵蓋主要功能標準，尤其於所有影響消費者經驗的方面。從技術層面展望，我們趨向與供應商進行定量採購交易，藉以確保我們將於採購最重要元件時(例如於提產階段)獲取最佳價格及成本。最後，所設立處理

陳舊存貨隊伍已大力協助本集團優化陳舊元件存貨的市場價值及降低撇減物料報廢而導致的金額。此外，我們需要改善OTD(準時交付)及提升客戶滿意度，以及為不同市場及營運商開發產品規格，同時專注於性價比及加強研發的時間管理及控制，以便按時於市場推出新產品。本集團將於功能手機業務保持創新。然而，預期功能手機出貨量將於未來數年放緩，且預測功能手機市場下滑。為保持競爭力，我們現正擴大功能手機產品類型以涵蓋4G無線電技術，務求在不久將來可搶佔市場領導地位。至於手機分銷業務方面，由於我們現時擁有更大的分銷網絡，消費者對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推出的智能手機反應正面，我們亦按照消費者的意見改善所提供產品，故此我們認為二零一八年得以順利展開。

自二零一七年起，本集團與TNS投放精力及資源，招聘更多人才以開發產品，建立具備工程能力的適當構思流程，以設計降低成本的解決方案，上述舉動令研發開支按年增加。本集團亦投放資源建立質量管理及工業工程能力，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營運生產設施及分銷/配送網絡，而所有該等措施需要時間運作，方可實現節約及提升效率。此等成本均會持續產生，加上上文所述因素，毛利率及淨利潤率將於二零一八年持續承受巨大壓力。

移動手機製造業務正面臨前所未有的各種(外部及內部)新挑戰。智能手機市場飽和亦對整個手機行業造成巨大壓力(利潤率下行)，本集團迫切需要進行策略轉型，此乃本集團需繼續投放資源於此項業務的壓倒性理由。本集團已預先投資330百萬美元，並將繼續投資於諾基亞品牌業務，以期發掘具有良好潛力的新客戶。多年來，本集團一直為移動手機製造商提供OEM、ODM和IDM服務。自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以來，中國智能手機市場增長率一直呈下降趨勢，中國智能手機市場的出貨量持續萎縮。另一方面，OEM行業下滑亦受到中國產能轉型趨勢推動。中國OEM崛起主要得益於自二零一四年以來難以維持的低勞動力成本。中國國內勞動力成本大幅上升，但組裝線工人的效率並未相應提高，中國的成本優勢已無法再與東南亞其他國家相媲美。中國政府設定年度國內生產總值增長6.5%的目標，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新常態」已獲市場消化，而中國政府強調中國經濟增長的重點將側重質量而非速度。為實現目標，促進消費擔當核心作用。長遠而言，中國的目標是在全球價值鏈上取得更高目標，原因是目前出口驅動的經濟結構使產品的附加價值相對較低。尤其對系統組裝業務而言，無數產品僅有一部分利益留在國內，原因是附加價值很低，問題嚴峻。基於國內需求的模型比以出口為主導的模型更為複雜。最近中美

貿易戰尤其顯露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組合有需要作出改變。中國傳統的OEM和製造業正面臨著巨大挑戰，政府支持正在下降，行業必須轉型方能生存，並且必須從現有「世界工廠」升級到「人工智能領導者」以及採用自動化生產。此正為本公司引入「工業4.0」智能製造模式降低製造成本的原因。當然工業4.0需要時間實施，而本集團現在努力實現此目標。整體而言，本集團需要日後繼續投資，並繼續向諾基亞品牌業務投入成本及資源，發展及提升本集團整體能力(有關採購、價值及設計工程及產品開發、質量管理、製造業務版圖、生產管理、擴充商業網絡、產品種類、物流及分銷能力以及長遠培育人才以暢順及成功營運新業務的能力)，以支持新業務在全球推廣，並尋求生產具競爭力產品的替代方法。當諾基亞品牌業務規模擴大，加上開發新一代／波性價比更高的產品，有關負擔將於日後逐漸相應減少。本集團能夠對消費者形成購買拉力，使其得以開始逐步受惠於新業務。此外，本集團將致力於業務協同效應及改進流程，使整個營運更具效率。由於OEM及ODM市場競爭激烈及接近飽和，這樣讓本集團在現有OEM及ODM業務之上發展業務，藉此推動手機製造業務及分銷服務收入銷售額、銷售量及銷售規模，並開發新專業領域，並檢視TNS所營運諾基亞品牌業務及諾基亞品牌手機製造業務的長遠前景。有關投資及上述毛利率下行壓力無可避免將繼續令本集團以及其盈利能力及利潤率承受重擔。

除現有業務外，本集團透過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如與諾基亞及HMD合作(誠如上文所述))及作出股權投資(預期將由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及手頭現金撥付)致力開拓新業務。目前本集團按業務需要定期提取及償還短期貸款，並預期二零一八年將不會於資本市場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展望未來，本公司明白於二零一八年須面臨各項重大挑戰。就此，本集團已實施並續存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及企業風險管理制度，以不時應對所有該等挑戰及不明朗因素，以及維持及提升其表現。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企業管治報告書內「問責及審核」一節。

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面臨的主要風險，請參閱下文主要風險項目。

與手機業務有關的風險

誠如上文所述，手機出貨量按年下跌，市場經已飽和。因此，全球經濟整體狀況、貿易戰、保護主義、增加關稅、市況及消費者行為，以及客戶無法成功營銷產品或其產品未獲得廣泛市面接受的風險，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特別是，諾基亞品牌業務需要時間及精力確保業務可長遠持續發展。為解決此問題，本集團必須控制BOM成本及製造成本，並提高毛利率表現。

與中美貿易戰有關的風險

儘管加徵關稅對智能手機供應鏈的直接影響有限，然而無法預料美國總統特朗普的未來行動增添不明朗因素，並將損害市場氣氛。就智能手機供應鏈而言，由於海外品牌及中國品牌的智能手機組裝大部分由中國原始設備製造商完成，加徵關稅將僅適用於出口至美國的部分，而所有其他部分(例如元件供應商付運至國內原始設備製造商或原始設備製造商付運至美國以外地區)將不會受到影響。由於中國智能手機品牌僅佔美國市場份額一小部分，因此加徵關稅的影響極微。故此，即使加徵關稅，對智能手機供應鏈的整體影響有限。美國移動手機市場由移動營運商壟斷，而到目前為止，大部分中國智能手機品牌尚未與美國移動營運商建立關係，而且向美國的手機出貨量微不足道。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有關影響，並於有需要時制定應對措施。

依賴主要客戶

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90.2%，本集團與該等主要客戶建立穩健關係。有關評估本集團所面臨風險及我們就管理該等風險採取的行動的詳情，請參閱「與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的主要關係」一節。本集團大部分應收貿易賬款來自與本集團建立長期穩定合作關係的主要長期客戶。向該等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介乎60至90日，與授予其他客戶的信貸期一致。作為審核程序一環，於年結日後就應收貿易賬款作出其後結算已經審閱，且令人滿意，因而毋須計提任何撥備。

依賴主要供應商

有關評估本集團所面臨風險及我們就管理該等風險採取的行動的詳情，請參閱「與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的主要關係」一節。

外匯風險

有關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表現」一節。

網絡風險控制

至於網絡風險，本集團已制定信息安全政策，為財務數據及業務資料提供充分安全控制及保障。資訊科技部門已刊發手冊要求員工遵守，以便於組織內管理及控制網絡安全風險(尤其是網絡控制)。此外，資訊科技部門已制定程序及指引，以便可於偵測到網絡攻擊時作出即時反應。至於網絡控制，所有電腦伺服器設於使用備援防火牆設計的區域網絡(內聯網)。此外，環球安全營運中心協助製造商及職能單位監控彼等的網絡，以確保可即時偵測到對電腦系統進行的任何攻擊，而資訊科技部門編製每月報告，報告是否偵測到任何網絡攻擊事件。此外，資訊科技部門備有災難修復計劃及程序，確保在受到攻擊時可即時作出有效反應／行動，盡量減低潛在有害影響／損失，並可迅速恢復營運，避免任何業務中斷，令本集團業務營運得以持續進行。

基於對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現時可得資料所作初步審閱，本公司明白本集團可能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淨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淨虧損525,394,000美元)，主要歸因於多項因素，包括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公告所載因素。特別是，下列不利因素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持續：(1)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起面對具挑戰性的情況；(2)本集團毛利率整體受壓；及(3)與本集團IIDM業務持續增長有關的開支增加。於現階段，基於對現時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本公司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淨虧損，惟目前未能就任何有關虧損的可能影響幅度作出合理及具意義的估計。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或證券及期貨條例(如適用)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本公司現正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末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為本公司管理層基於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其他現時可得資料所作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可能在進一步內部審閱後予以調整，且該等資料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集團的經審核二零一八年綜合末期業績及其他有關詳情將於暫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刊發的本公司二零一八年末期業績公告內披露。

同時，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頒佈的適用披露規定，鴻海須於適當時候(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或前後)披露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若干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在台灣披露該等資料的同時，本公司會公告相同財務資料，以便及時向香港及台灣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發布資料。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重申，本集團的季度表現可能會因多項因素而(大幅)波動。例如，若干期間的表現可能因多項因素而有所變動，該等因素為宏觀經濟(例如貿易戰及政治局勢加劇)及行業整體變動以及消費者需求的相關變動、季節性銷售、有關供應鏈(如元件成本、採購及短缺)及存貨(如可能需要時間清除及撇銷的累計存貨)、客戶推出產品或產品調整策略及客戶訂單可能取消或延期或生產數量變動及若干客戶的產品具有較短產品生命週期、市場競爭力、客戶需求及喜好變動(例如轉為內部製造而非外包)、貨幣市場變動(例如利率及匯率波動)及資本市場變動、銷售及產品組合變動、商品價格變動、科技革新及法律/監管/政府政策變動的因素。其他因素亦會帶來不明朗情況。例如，本集團承受市場波動(如人民幣及印度盧比及其他貨幣波動、股市波動)的財務風險，或會導致盈或虧；同樣，日後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或無形資產及股權投資的減值、出售股權投資的時機及所得溢利/虧損、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表現及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更新或符合稅務優惠及抵免的情況，以及收取獎勵收入的時間均會個別及共同影響季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特別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設立及續存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當中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就該六個月期間編製的中期報告，並推薦建議董事會批准該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就本公司證券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已應用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所載的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然而，本公司前主席兼前執行董事童文欣先生已辭任於本公司的職務，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童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未能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所載的守則條文。該偏離事件的原因載列如下。

自童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後，本公司一直物色適當人選填補本公司主席一職。然而，鑑於該職務的重要性，董事會預期本公司可能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方能覓得適當人選履行主席職務。鑑於存在大量的市場挑戰及目前與主席職務空缺有關的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認為富經驗的領導能力極為重要，已決議通過採用一項安排，委任目前的行政總裁池育陽先生為代理主席，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池先生分別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在該等職位上，池先生在本公司及業界均累積豐富知識及經驗。董事會相信，此安排不僅對本集團持續實施業務計劃及制定業務策略十分重要，亦有助避免對本集團全球的股東、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造成不必要的猜測、混亂及動盪，亦讓本公司有足夠時間挑選及委任本公司的替任主席。於本期間，本公司持續物色適當人選以填補本公司主席職位，並曾考慮若干優秀候選人是否適合及適當。然而，本公司未能識別適當候選人，故將繼續努力尋覓適當人選。雖然有關安排偏離相關守則條文，但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因七名董事會成員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的重大事項，就所有事項提供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並正確及時地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簡報。此外，董事會認為，可採納有關安排的原因合理恰當，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貫徹優良的企業管治精神，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安排的有效性(並在有需要時採取進一步措施)，透過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繼續致力在實際合理的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的候選人擔任本公司主席職務，從而按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所載的守則條文的規定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區分。

於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的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包含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代理主席
池育陽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池育陽先生、王建賀先生及郭文義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羅忠生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及陶韻智先生組成。